

### 申請須知

- 1. 所有醫療報告均以英文簽發。醫療報告的形式由衞生署決定。
- 2. 申請所需的文件
  - a. 申請人必須提供病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副本以處理相關申請。
  - b. 如病人未滿十八歲,申請人請額外提交:
    - (i) 病人的出生證明書副本、
    - (ii) 管養權文件證明或已簽署之擁有管養權聲明(有關擁有管養權聲明表格詳見附件),及
    - (iii) 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副本。
  - c. 如申請已故病人的醫療報告,請額外提交:
    - (i) 病人的死亡證副本、
    - (ii) 申請人與病人關係的證明文件副本(例如: 結婚證明書、出生證明書等),及
    - (iii) 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副本。
  - d. 如申請由病人代表/第三方(例如:保險公司、律師事務所等)提出,請額外提交:
    - (i) 已獲病人授權的證明文件,及
    - (ii) 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副本(申請人為公司如保險公司、律師事務所,則不適用)。

如有需要,衞生署或會要求申請人提供進一步的補充資料/證明文件。如資料有錯漏,署方可能無法進一步處理相關申請。

### 3. 收費

- a. 按憲報規定,每一份醫療報告現時收費為港幣 800 元,此收費須在申請醫療報告時一併支付。
- b. 請以劃線支票/銀行本票繳款,支票抬頭請寫明「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」,並在支票/銀行本票背面 寫上你的姓名、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及聯絡電話號碼。如你以現金方式繳款,請交款到所屬的特別 預防計劃診所(有關地址請見表一)。請勿郵寄現金。

即使在醫療報告發出前取消申請,所付之費用概不發還。

#### 4. 申請處理時間

在確認收到所有所需資料及相關費用後,我們便會處理你的申請,一般需時約三至四週。醫療報告會連同正式收據送往申請表上註明的領取點或收件地址。申請人收到通知後,必須於三個月內領取所申請的文件,否則文件將被銷毀而所收款項亦不會退回。

- 5. 遞交申請方法
  - a. 親身號交到所屬的特別預防計劃診所(有關地址請見表一);或
  - b. 郵寄往所屬的特別預防計劃診所(有關地址請見表一)。

#### 6. 用涂聲明

申請時所提供的個人資料,衛生署將用作處理相關的申請及管理紀錄用途。詳情請參閱收集個人資料的用途聲明。

### 7. 查詢

如有任何查詢,請致電 21162888 (九龍灣綜合治療中心) 或 21956588 (油麻地綜合治療中心)與特別預防計劃綜合治療中心職員聯絡。



# <u>表一</u>

九龍灣綜合治療中心	九龍灣啟仁街九號 九龍灣健康中心八樓
油麻地綜合治療中心	九龍油麻地炮台街145號 油麻地賽馬會分科診療所7樓



致: □ 九龍灣綜合治療中心 □ 油麻地綜合治療中心 (注意: 每份表格只供向其中<u>間</u>特別預防計劃診所提交申請)

第一部分: 申請人資料					
申請人是否病人本人 □是 ( 請繼續填寫第一部分 ) □否 ( 請填寫第一及第二部分 )					
姓名:					
	(英文)	(中文)			
性別:	□男  □女				
   身份證號碼:		或 護照號碼:			
通訊地址:					
TOURS.					
聯絡電話:					
<b>第一部分・</b> 症		1中霁 /			
	人員件(週份於升級人本人近山的 提交「申請須知」第二段提及的申請所				
姓名:	<del></del>				
	(英文)	(中文)			
性別:	□男  □女	與申請人關係:			
身份證號碼:		或 護照號碼:			
通訊地址:					
AGBINAGE.					
聯絡電話:					
第三部分: 醫					
□ 醫療用途					
(注意: 訪	清提交相關文件,例如醫生信(如適				
用)。)		<b>□</b> 甘 lh ( 注注计 ll ) ·			
□ 個人紀錄		□ 其他( <i>請註明 ):</i> 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			
第四部分:醫	療報告領取方法				
	,地點為所屬的特別預防計劃診所	· (有關地址請見表一)			
□ 以掛號方式郵寄至					
□ 申請人通訊地址(與第一部分相同)					
口 以下	心件人/機構:				
收件	-人姓名:				
	 :人地址:				

□請於適當方格內加「✔」



收件人聯絡電話:
第五部分: 聲明及同意書
口本人已閱讀並明白上述「申請須知」。
口本人謹此聲明在本表格內提供的資料準確無訛。本人簽署此表格代表本人同意/已獲病人授權衞生署特別預防計劃透露及簽發是次申請的醫療報告,給予本人或第四部分所填寫的任何人士、公司、機構或政府部門。
□ 本人確認已附上「申請須知」第二段提及的申請所需的文件。本人明白如有需要,衞生署或會要求本人提供進一步的補充資料/證明文件;如資料有錯漏,署方可能無法進一步處理相關申請。
申請人/病人簽署:
申請人/病人姓名:
日期:

- 4 -

附件

##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要求查閱或更改資料

以有關人士身份代表未成年人士提出查閱或更改資料的要求, 需簽署以下聲明(已提供有關管養權文件的人士除外):

## 聲明

本人聲明對以下名稱的兒童擁有管養權:

	(兒童姓名)	
簽署:		
姓名:		
身分證號碼:		
<b>→ 44</b>		
日期:		